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 | 海 | 小 | 南 | 國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6)

內幕消息

2025年度業績可能延遲刊發

2025年報可能延遲寄發

可能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告由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所界定的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2025年度業績可能延遲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2025年度業績**」）可能無法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按上市規則第13.49(1)條的規定刊發。

可能延遲刊發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財務及會計部門人手及資源暫時短缺。此項短缺已妨礙本集團及時完成帳簿及記錄、收集必要的財務資料及審核證據，以及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與核數師協調完成審核工作及2025年度業績。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如發行人未能刊發初步業績，則須在資料可得的情況下刊發尚未與核數師達成一致的財務資料。

董事會經審慎考慮後認為，目前刊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不適宜。由於上述人手及資源短缺，董事會認為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可能未能準確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刊發該等賬目或會對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造成誤導。

2025年報可能延遲寄發

由於延遲刊發2025年度業績，預期亦可能延遲寄發2025年報。延遲刊發2025年度業績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可能延遲寄發2025年報(如落實)將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2)條。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盡快刊發2025年度業績，並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通知以下事項的最新進展：(i)董事會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業績的會議日期及(ii)刊發2025年度業績及寄發2025年報。

原定審核及批准2025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延期，日期將由公司另行決定並公告。

可能暫停股份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如發行人未能依規刊發定期財務資料，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其證券買賣。因此，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買賣預期將於2026年4月1日上午9時起暫停，直至2025年度業績刊發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桐山

香港，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桐山先生、何清華先生、邱繼英女士及崔晉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莉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詩敏女士、張振宇先生及姚亞飛先生。